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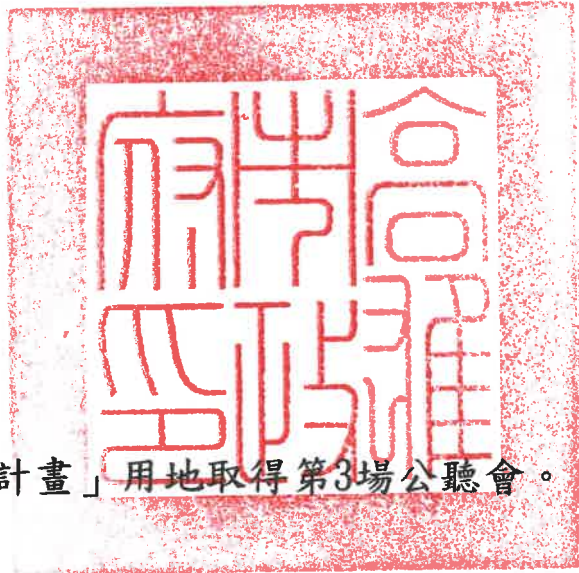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經工字第114314799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辦理「白埔產業園區設置計畫」用地取得第3場公聽會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。
- 二、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會議事由：說明「白埔產業園區設置計畫」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二、會議時間：114年3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上午10時0分。
- 三、會議地點：高雄市橋頭區公所三樓大禮堂（高雄市橋頭區隆豐路1號）。
- 四、會議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之情事，本府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市長 陳其遠 出國

副市長 林欽榮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